

中国共产党

山东省莱州市组织史资料

1928——1987

中共莱州市委组织部
中共莱州市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
莱州市档案局

中 国 共 产 党
山东省莱州市组织史资料
(1928—1987)

中 共 莱 州 市 委 组 织 部
中共莱州市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 编
莱 州 市 案 卷 局

山东省出版总社烟台分社

中国共产党山东省莱州市组织史资料

1928—1987

中共莱州市委组织部
中共莱州市委党史资料征集研究委员会 编
莱州市档案局

*

山东省出版总社烟台分社出版
山东省莱州市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6开本 印张24.5 插页6张 583千字

1988年10月第1版 1988年10月第1次印刷

山东省内部资料印制准印证(1988)第2—066号 工本费 22.00 元

凡 例

1. 本书收录了从1928年春至1987年10月掖县县级党、政、军、统战、群团系统及乡（镇）级党、政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和领导人名录。

2. 本书实行合编与分编相结合，采用“分时期，按系统”的编纂体例。建国前的资料合编，以党的历史时期立章，分为“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三章，每章以党、政、军、群团等组织系统分节；建国后的资料分编，党组织仍以历史时期立章，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每章以党组织和政权、军事、政协等系统中的党组分节。建国后政权、军事、政协、群团等系统的资料，编在党的组织史资料之后，按系统单独编目、立章分节。

3. 本书采用文字叙述、机构名称和人员名录、图表相结合的形式。文字叙述包括：概述、各章综述和机构沿革的短言。机构名称和人员名录包括：机构名称和领导人员姓名、职务、任期和有关注释。图表包括：地图、机构沿革示意图、行政区划图和党组织、党员、干部统计表等。

4. 党组织领导人收录：县委正副书记、常委、委员和各工作部门正副职领导人以及政权、军事、政协等系统的党组（党委）正副书记，县纪委正副书记、常委和县委、县政府各部门的纪委书记、纪检组长；区委、公社党委、乡（镇）党委正副书记和纪委书记以及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党支部成员。

5. 政权系统领导人收录：参议会正副参议长，县人大常委正副主任、委员及其科室正副职领导人，县政府正副县长及其工作部门正副职领导人，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正副职领导人和区、乡（镇）政府、公社管委会正副职领导人。

6. 军事系统领导人收录：政务大队、保安大队、县大队、独立营和警卫营军政正副职领导人，县人民武装部、县人民武装指挥部和武装警察部队军政正副职领导人，县自卫团、县人民武装抗日自卫委员会正副职领导人。

7. 群团系统领导人收录：县工、农、青、妇、科协、侨联和工商联等组织的正副职领导人。

8. 县政协收录正副主席、常委、科室正副职领导人。

9. 掖县曾分为掖县、掖南县和沙河镇，其组织史资料按历史原貌分别编写。

10. 县级组织机构沿革，凡实行代表大会制的，按代表大会的届次表述；否则，按主要领导人更迭次序表述。各区、乡（镇）组织机构沿革，按历史时期表述（抗战期间，按区划变动情况分阶段并按机构称谓变动表述），建国后按机构称谓变更表述。

11. 县委领导成员的排列顺序，凡经党代会选举产生的，以委员、常委、正副书记为序；否则，以正副书记、委员为序。每次党代会选举产生的委员单列，对离职的委员不再加注。会后增补的正副书记和常委，在委员中不再出现。

12. 各组织机构的起止时间，依据届次或主要领导人的任离职时间注明。领导人的任职时间与机构的起止时间一致者，其名录后不再注任离职年月；中途离职者，只注离职年月；中途任职到终止年月者，只注任职年月；中途任职又离职者，起止年月均注。几人同任一职而起止时间均不清楚的，只写“先后任职”。

13. 领导人的任离职时间月份不准者，注“春”、“夏”、“秋”、“冬”。“文革”前一届的各级组织机构，只注建立时间，其领导人只注任职时间。

14. 本书所列机构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第一次出现用全称，后用简称。

15. 本书所列人名，使用本人常用姓名，其化名或别名加以注明。

16. 人员名录中的女性、少数民族均予注明。

17. “文革”中的军代表和群众代表，在其名录第一次出现时注明。

编辑领导小组

王学刚 杨庆文 张国亭 吴继祥 滕维忠

王鸿山 孙树杰 臧华义 姜振发 牛旭昌

曲培宪

编审

滕维忠 刘廷琛 臧华义 邵桂林 牛旭昌

宁宝珍 方秋漪 李居义 方晓鸣

主编

蔡丕伟

编辑

牛旭昌 张金虎 刘德君 孙希广 孙玉光

曹周成 侯斗元 张百云 仲伟尚 翟德辉

张洪春

制图

李常茂

总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927年7月至1937年7月)

..... (6)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

党组织..... (7)

一 中共掖县委员会..... (7)

二 中共掖县特别支部..... (7)

三 中共掖县第三区委员会... (8)

四 中共掖县沙河镇支部..... (8)

五 中共山东省立第九中学
支部..... (8)

六 中共掖县师范讲习所支部
..... (8)

七 中共掖县第六区委员会... (8)

八 中共掖县第七区委员会... (8)

九 中共掖县第四、五、六区
边区特别支部..... (8)

十 中共掖县东北乡支部..... (8)

十一 中共掖县第五区委员会... (8)

第二章 抗日战争时期

(1937年7月至1945年8月)

..... (10)

第一节 党组织..... (12)

一 中共掖县县委(北掖县委) (12)

二 中共掖县秘密县委..... (15)

三 掖县县委(北掖县委)所

属各分区(镇)委..... (16)

四 中共掖南县委员会..... (21)

五 中共掖南县委所属各分区
(镇)委..... (22)

六 中共掖平西工作委员会... (26)

七 中共掖西工作委员会..... (26)

第二节 政权组织..... (26)

一 掖县参议会、县政府..... (26)

二 掖县各区(镇)公所..... (29)

三 掖南县参议会、行政公署
(政府)..... (34)

四 掖南县各区(镇)公所... (35)

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 (39)

一 掖县抗日武装起义部队... (39)

二 掖县地方武装..... (39)

三 掖县自卫团..... (40)

四 掖县人民武装抗日自卫
委员会..... (40)

五 掖南县地方武装..... (40)

六 掖南县自卫团..... (41)

七 掖南县人民武装抗日自卫
委员会..... (41)

第四节 群众团体组织..... (41)

一 掖县各群众团体..... (41)

二 掖南县各群众团体..... (42)

第三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年8月至1949年9月)

.....	(55)
第一节 党组织	(56)
一 中共北掖县委.....	(56)
二 北掖县委所属各分区 (镇)	
委.....	(57)
三 中共掖南县委.....	(60)
四 掖南县委所属各分区 (镇)	
委.....	(61)
五 中共沙河镇工作委员会	
.....	(63)
第二节 政权组织	(63)
一 掖县参议会、县政府.....	(63)
二 掖县各区 (镇) 公所.....	(67)
三 掖南县参议会、县政府.....	(70)
四 掖南县各区 (镇) 公所.....	(72)
五 沙河镇政府.....	(75)
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	(75)
一 掖县地方武装.....	(75)
二 掖南县地方武装.....	(76)
第四节 群众团体组织	(77)
一 掖县群众团体.....	(77)
二 掖南县群众团体.....	(77)
三 沙河镇群众团体.....	(78)

第四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 期

(1949年10月至1966年4月)
..... (85)

第一节 县委和各区 (镇) 、乡、 公社党委	(87)
一 中共掖县委员会.....	(87)

二 掖县县委所属各区 (镇) 委、 乡 (镇) 党委、公社党委.....	(96)
三 中共掖南县委员会.....	(122)
四 掖南县委所属各区 (镇)	
委.....	(125)
五 中共沙河镇工委.....	(128)
第二节 政权系统党组	(129)
第三节 县人民武装部党委	(133)

第五章 “文化大革命” 时期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
..... (143)

第一节 县委和各公社党委	(144)
一 中共掖县委员会.....	(144)
二 各公社党委.....	(146)
第二节 政权系统党的核心领导 小组、党组、党委	(155)
一 掖县革命委员会及其工作 部门党的核心领导小组、 党组、党委.....	(155)
二 各公社革命委员会党的核 心领导小组.....	(156)
第三节 县人民武装部党委	(160)

第六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 期

(1976年10月至1987年10月)
..... (163)

第一节 县委、县纪委和各乡镇 (公社) 党委、纪委	(164)
一 县委、县纪委.....	(164)
二 各乡镇 (公社) 党委、纪委.....	(170)
第二节 政权系统中的党组织	(190)
第三节 县人民武装部党委	(200)
第四节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掖县大队党委	(200)

第五节 县政协党组.....	(201)
----------------	-------

山东省莱州市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949年10月至1987年10月)	(205)
---	-------

山东省莱州市地方武装组织史资料 (1949年10月至1987年10月)	(331)
---	-------

山东省莱州市政协组织史资料 (1949年10月至1987年10月)	(341)
---	-------

山东省莱州市群众团体组织史资料 (1949年10月至1987年10月)	(349)
---	-------

图 表 目 录

一 莱州市地图	(51)
二 掖县最早党员情况一览表	(9)
三 抗日战争时期中共掖县县委 工作部门和各分区委机构沿 革示意图	(44)
四 抗日战争时期中共北掖县委 工作部门和各分区 (镇) 委 机构沿革示意图	(45)
五 抗日战争时期中共掖南县委 工作部门和各分区 (镇) 委 机构沿革示意图	(46)
六 抗日战争时期掖县县政府工 作部门和各区 (镇) 公所机 构沿革示意图 (一)	(47)
七 抗日战争时期掖县县政府工 作部门和各区 (镇) 公所机 构沿革示意图 (二)	(48)
八 抗日战争时期掖南县政府工 作部门和各区 (镇) 公所机 构沿革示意图	(49)
九 掖县行政区划示意图 (1938年)	
十 掖县、掖南县行政区划示意 图 (1943年)	(53)
十一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中共北掖 县委工作部门和各分区 (镇) 委机构沿革示意图	(79)
十二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中共掖南 县委、沙河镇工委工作部门 和各分区 (镇) 委机构沿革 示意图	(80)
十三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掖县县政 府工作部门和各区 (镇) 公 所机构沿革示意图	(81)
十四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掖南县、 沙河镇政府工作部门和各区 (镇) 公所机构沿革示意图	(82)
十五 掖县、掖南县行政区划示意 图 (1949年)	(83)
十六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 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中 共北掖县委工作部门和各	

- 区（镇）委机构沿革示意图
..... (134)
- 十七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中共掖南县委、沙河镇工委工作部门和各区（镇）委机构沿革示意图..... (135)
- 十八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中共掖县县委工作部门机构沿革示意图..... (136)
- 十九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掖县行政区划演变示意图..... (137)
- 二十 掖县行政区划示意图
(1956年12月) (139)
- 二十一 掖县行政区划示意图
(1958年12月) (141)
- 二十二 “文化大革命”时期中共掖县县委工作部门机构沿革示意图..... (161)
- 二十三 “文化大革命”时期掖县行政区划演变示意图..... (162)
- 二十四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共掖县县委工作部门机构沿革示意图..... (202)
- 二十五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掖县行政区划演变示意图... (203)
- 二十六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掖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和各区（镇）公所机构沿革示意图
..... (262)
- 二十七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掖南县、沙河镇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和各区（镇）公所机构沿革示意图..... (264)
- 二十八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掖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机构沿革示意图..... (266)
- 二十九 “文化大革命”时期掖县革命委员会工作部门机构沿革示意图..... (285)
- 三十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掖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机构沿革示意图..... (328)
- 三十一 掖县、掖南县地方武装机构沿革示意图..... (340)
- 三十二 中共掖县（北掖）、掖南县县委书记更迭示意图..... (363)
- 三十三 掖县、掖南县县长更迭示意图..... (364)
- 三十四 建国后掖县各年度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365)
- 三十五 建国后掖南县各年度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 (369)
- 三十六 掖县各年度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370)
- 三十七 掖南县各年度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372)
- 三十八 掖县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373)
- 三十九 掖南县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 (374)

概 述

莱州市原称掖县，位于山东省胶东半岛西北部，西边、北边与渤海莱州湾相连，东边与莱西县、招远县接壤，南边以大泽山为界和平度毗邻，西南隔胶莱河同昌邑县相望，面积1815.77平方公里，人口86万，物产丰富，历史悠久。经国务院批准，1988年4月撤销掖县设立莱州市。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掖县学生运动和农民反抗官府的斗争不断发生。1928年，王鼎臣、郑耀南先后加入中国共产党^①。1929年冬，国民党掖县县党部成立掖县农民协会的筹备机构，郑耀南等人利用合法手段成立了掖县第一个农民协会小组。1930年秋，受中共山东省委指示，掖县第一个党组织——中共掖县委员会成立。年底，县委创办了党报《红星》。1931年，通过第一届农协会会员代表大会的选举，县委控制了农民协会的领导权。县委利用农民协会的合法地位，发动共产党员和农协会员，与地主豪绅开展了竞选区、乡长的斗争，部分共产党员和农协会员当选为区、乡长。

1932年春，中共烟台特支先后派郭欣农和张凤鸣来掖县，接通了烟台特支与掖县县委的关系。4月，成立了中共掖县特别支部和党的秘密武装特务队。同时，县委加强了统战工作，争取和团结了一部分进步的国民党员。秋，韩（复榘）刘（珍年）战争爆发，人民赋税劳役加重，县委领导群众，开展了反打差反苛捐斗争。

1933年，掖县白色恐怖严重。当年7月和1934年2月，掖县县委粉碎了国民党山东省党部两次密令逮捕县委领导人的阴谋。郑耀南、王鼎臣、孙鼎等人先后转移外地，掖县县委与山东省委和胶东特委失掉联系。秋，县委根据形势的要求，作出了“保存同志暂停活动”的决定。

1936年，随着全国抗日浪潮的掀起，掖县革命形势开始好转。3月，郑耀南、王仁斋、盛威庆等人，领导成立了掖县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10月，胶东临时工委派柳运光来掖县指导工作，并主持重新选举了掖县县委。

1937年10月下旬，县委在沟东村和诸冯村召开了一次重要会议，传达了中共中央北方局和山东省委关于武装抗日的决议，充实改选了县委。县委决议：重新登记党员，全县建立6个分区委，在发展党的基础上分头发动抗日武装。会后，县委加强了统一战线、武装斗争和党的建设。12月，掖县各派抗日武装实现了大联合，成立了“掖县民众抗敌动员委员会”，县委取得了全县的抗日领导权。

1938年2月2日，日军侵占掖县城，建立了掖县伪政权。3月8日，县委领导了玉皇顶抗日武装起义。9日，起义武装摧垮了伪政权，成立了胶东人枪最多的抗日武装——胶东抗

^①据郑耀南1940年1月在延安中央马列学院填的《党员登记表》。

日游击第三支队和山东最早的民主政府——掖县县政府。3月中旬，以原县委为基础，成立了三支队党委，地方组建了新县委。在三支队党委和掖县县委的领导下，掖县各级党、政、军、群建设和根据地的经济文化建设全面展开。5月，三支队打退了平度、招远、莱阳、栖霞顽固派的四路围攻。7月，粉碎了国民党反动分子的叛乱阴谋。8月，三支队与胶东特委领导的山东人民抗日救国军第三军合编，蓬（莱）黄（县）掖（县）抗日根据地连成一片。掖县民众抗日救国总动员委员会和职工、青年、妇女、教师等抗日救国会相继成立。县委成立了军事部和县大队，县政府成立了保安大队，各级自卫团也随之成立。12月，为应付日伪军进攻，又成立了中共掖县秘密县委，各分区委安排了潜伏人员。

1939年1月，日伪军再次侵占掖县城。为了坚持敌后斗争，搞好恢复根据地工作，县委于4月间整顿了县、区党组织。山东纵队第五支队组织地方工作委员会和锄奸团到掖县开展工作。经过半年的工作，掖县大部分区的党、政、群组织得到恢复。1939年上半年，各区陆续建立了区中队。7月，县委于七区庙山召开了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县委，秘密县委撤销。1939年下半年到1940年，虽有敌人的进攻和“六一”大扫荡，但由于党的领导普遍加强，群众工作扎扎实实，掖县抗日斗争持续高涨，党员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得到加强。1939年底和1940年春，掖县军民配合主力部队消灭了驻掖招边界和掖县消水庄一带的顽固派，开辟了平（度）招（远）莱（阳）掖（县）抗日根据地。掖县加强了根据地的政权建设，成立了县区参议会，实行了“三三制”和行政委员会制。1940年11月，为应付敌人对根据地的分割“蚕食”，胶东划出西海区，从掖县抽调一部分领导干部到西海区工作。同时，掖县分为掖县和掖南县。掖县党组织称中共北掖县委员会，政权组织称掖县县政府；掖南县党组织称中共掖南县委员会，政权组织称掖南县行政公署。分县时，全县党员发展到2000余人。

1941年和1942年，是抗日战争最困难的时期。1941年初，敌人在掖县和掖南县增设据点达10几处，对根据地分割“蚕食”，实行“三光”政策，对敌占区和边缘区推行“治安强化运动”。北掖县委和掖南县委适时采用非法斗争与合法斗争相结合的方式，在敌占区和游击区设立“两面政权”，从而掌握了对敌斗争的主动权。从1941年1月开始，两县县委根据中央关于审查党巩固党的指示，对党员进行了审查，对党支部进行了整顿，加强了党的战斗力。1942年1月，两县撤销乡，划小区，建立了行政村。5月，县、区党员干部开始整风学习，减租减息改善雇工待遇的群众运动更加深入，党的组织和群众组织不断发展壮大。1942年底，北掖党员发展到4590人，其中女党员782人。10月，西海地委贯彻上级精兵简政的指示，撤销掖南县党、政、群机关，由西海地委、专署和各教会兼理掖南县党、政、群工作。1941年10月，自卫团指挥部改为武装委员会。1942年11月，县大队改为独立营。地方武装和民兵建设进一步加强，战斗力相应提高。

1943年，实行党的一元化领导，农村进行整顿支部工作，以自然村为单位建立党支部。3月，为加强对掖西、平西工作的领导，西海地委成立了中共掖平西工作委员会。11月，掖平西工委改为掖西工委。从春季开始，军民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了反蚕食反封锁斗争，对敌人不断发动军事、政治攻势。各区民兵开展地雷战、麻雀战，主动打击敌人。1944年，西海区联合行动，普遍打烂伪政权。6月，掖南县党、政、群领导机关恢复。秋，在抗日军民秋季攻势的打击下，敌人被迫撤销小庙后、朱桥、驿道等据点。1945年9月1日，掖城日伪军

弃城逃窜，两县军民取得抗日战争的最后胜利。

进入全国解放战争时期，掖县和掖南县加强了党、政、军、统、群的建设。1945年下半年，掖南县发展新党员409名，提拔干部116名，两县抽调一批干部，随军去东北工作。随着形势的变化，两县区划进行了调整。大批地方武装升级编入主力部队，县区成立了人民武装部，使民兵建设得到了加强。1946年，两县县委贯彻执行中央《关于清算减租及土地问题的指示》（即《五四指示》），开展了土改运动。在“群众运动到哪里，党的组织发展到哪里”的方针指引下，两县发展了大量新党员。在“反蒋保田”、“杀敌立功”的口号声中，两县多次发动参军运动，县里成立了警卫营，各区重建了区中队。1946年11月和1947年9月，两县军民配合主力部队粉碎了国民党军队的两次进攻，并于1947年10月消灭了掖城守敌，掖县和掖南县全境解放。

1947年冬，两县县委对县、区干部实行了冬季大整训，对机关进行了整编，并结合土复查整顿了农村党支部，党员的工农成份大量增加。1948年6月，为发展解放区贸易，西海专署决定设立了沙河镇。同时，掖县设立了朱桥镇，掖南县设立了沙南区。1948年和1949年，两县县委和沙河镇工委，一面领导群众生产救灾，一面大力支援解放战争，并抽调大批干部到新解放区开展工作。两县党组织领导人民群众，在艰苦斗争和无私奉献中迎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掖县、掖南县的党组织和党员全部公开，开始肩负起带领人民群众建设新政权、巩固新政权、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的历史使命。

新政权建立后，两县的青年、妇女、工会等群众团体组织随之建立健全起来，两县人民开展了生产救灾运动，迅速恢复和发展了被战争破坏的国民经济。1950年至1952年，两县还先后开展了结束土改、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和土改补课运动。1951年至1952年底，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中开展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的“三反”运动。县委和县政府的工作机构也进行了充实和调整。1950年5月，沙河工委撤销。1951年春，县委增设了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后改纪委）和统战部。冬，全县实行了区辖乡建制。1952年，两县开始了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整顿工作。通过以上工作，安定了社会秩序，抵制了资产阶级思想和各种腐朽思想对干部的侵蚀，巩固了新政权。

1953年以后，县委增设了财经贸易部和生产合作部。在执行了统购统销政策、建立新的经济秩序的基础上，到1956年，两县胜利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1955年9月和11月，掖县和掖南县先后建立了政协组织。1956年3月，掖县、掖南县合并为掖县。5月，掖县首次党员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新的县委，县委始设常委制。全县的行政区划也做了新的变动，共辖17个区，195个乡。1957年5月，掖县科学技术普及协会成立。

1956年下半年，为了加强党的一元化领导，县委工作部门由原来的10个增至16个，全县行政区划也有所变动。1957年底，开始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中开展整风和反右派运动。由于反右派斗争犯了扩大化错误，一批知识分子、爱国人士和干部被错划为“右派分子”，造成了不幸的后果。1958年2月，撤销区建制，实行乡建制。8月，掀起“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高潮，原乡党委全部改称公社党委。运动中以高指标、浮夸风、瞎指挥和“共产风”为

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泛滥。针对部分干部对“左”倾错误的抵制，1959年开展了“反右倾”运动，使部分干部受到错误批判。由于“大跃进”和“反右倾”的错误，加上当时的自然灾害，导致了1959年至1961年3年国民经济的严重困难。

从1961年开始，掖县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1958年以来的“左”倾错误在一定程度上得到纠正。全县人民致力于经济建设，使国民经济很快得到恢复。到1965年，全县工农业生产达到历史最高水平。在此期间，根据党政分开和精减机构的精神，县委农村工作部等6个部门撤销。

1963年11月，全县开始了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这一运动虽然对于解决干部作风和经营管理等方面的问题起了一定的作用，但由于“左”的思想影响，把许多不同性质的问题都认为是阶级斗争或阶级斗争在党内的反映，一部分县、社、队干部受到不应有的打击。

建国后的17年，全县党员队伍和党的干部队伍不断发展壮大，文化状况也有所改善。

1966年5月开始的“文化大革命”，使掖县的党组织、政权建设和工农业生产受到严重破坏。1966年底，全县领导干部纷纷被揪斗，党政机构陷入瘫痪，人民政协和工、农、青、妇等群众团体组织也被迫停止工作。1967年2月，掖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各公社和生产大队也相继成立了革命委员会。不久，掀起“反逆流”运动，全县形成了对立的两大派组织。1969年12月，掖县革命委员会和各公社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相继成立。

1969年至1972年，全县先后开展了清理阶级队伍、“一打三反”、“整党建党”、清查“5.16”等工作。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错误路线指导下，出现了许多冤、假、错案。但是，由于党的组织机构和党的组织生活的恢复，以及大批领导干部重返领导岗位，在一定程度上稳定了掖县的局势。

1971年1月，中共掖县第四次代表大会召开，选举产生了新县委。县委的各工作机构相继恢复，妇女、青年、工会等群众团体组织也先后恢复，生产形势逐步好转。1974年2月，“批林批孔”运动开始，少数厂矿企事业单位又开始动乱。县委为稳定局势做了大量工作，并领导开展了批判资产阶级派性活动。

在“文革”期间，由于突击“纳新”，党员队伍虽有大的发展，但质量受到一定的影响。

1976年10月，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以后，结束了10年动乱，党和国家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指引下，县委开始进行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和平反冤、假、错案等工作，实现了党的工作重点的转移，全县出现了安定团结和国民经济迅速发展的局面。1980年12月8日，掖县革命委员会撤销，掖县人民政府建立。此后，各公社革命委员会相继撤销，恢复了公社管理委员会。同年，掖县人民政协和掖县科技协会先后恢复工作。1984年，在农村体制改革和党政机关机构改革过程中，公社实行政社分开，公社党委随之撤销，成立了乡（镇）党委；公社管委撤销，成立了乡（镇）政府。县政府工作部门减少，部分机构列为企业、事业编制。一部分年龄较大的领导干部退出领导班子，各级领导班子“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程度普遍提高。党员队伍中的知识分子成份大量增加。1985年至1987年，按中央统一部署，全县县、乡、村三级分三批进行了全面整党。这次整党，基本达到了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的要求。

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中，掖县县委认真贯彻改革、开放的方针，不断加强领导班子和党员队伍建设，带领全县人民深化各项改革，开创了四化建设的新局面。

掖县的党组织是在长期艰苦斗争中成长起来的。从1928年至1987年的59年间,经历了由小到大,由弱到强的发展过程。到党的十三大,全县共有党委45个,支部2138个,党员47308名。在党的十三大路线指引下,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满怀信心地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第一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927年7月至1937年7月)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掖县党组织处于白色恐怖下的秘密活动状态。在与上级党组织的联系时断时续的情况下，县委从实际出发，采取灵活的斗争策略，有效地开展了农民运动和学生运动，组织了党的秘密武装，重视了党的宣传教育，发展壮大党的力量。在整个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掖县党组织未遭破坏，为领导抗日战争积蓄了力量，打下了基础。

1928年春，梁郭镇张村的王鼎臣加入中国共产党^①。6月，他介绍平里店镇郑家村小学教员郑耀南入党^②。1930年，掖县党组织进一步发展。秋，王鼎臣从济南带回省委关于发展组织建立县委的指示。中共掖县委员会在平里店镇郑家村成立，郑耀南任书记，王鼎臣、黎光、陈子尚和鲍仙洲任委员。县委隶属中共山东省委。年底，县委创办了党报《红星》，郑耀南兼任主编。

掖县县委抓住国民党县党部筹建农民协会的时机，发动共产党员参加农民协会，以控制农协的领导权。1931年3月，县委通过农民协会第一届代表大会的选举掌握了农民协会的领导权。夏，县委发动共产党员、农会^③会员参加国民党政府组织的区、乡长竞选，一部分共产党员和农会会员当选为区、乡长。

1932年2月，中共烟台特支派山东省立八中学生郭欣农回掖县发展党员，建立党组织，接通了烟台特支与掖县县委的关系。4月，烟台特支派共产党员张凤鸣到掖县。县委指派两位同志与烟台特支派来的同志组成中共掖县特别支部，张凤鸣任书记，陈子尚、包健、郭欣农任委员。掖县特支隶属烟台特支。同月，根据烟台特支的指示，县委和特支成立了特务队，郑耀南、张凤鸣分别任正副队长。特务队是由骨干党员组成的秘密武装，主要任务是保卫党的活动，打击土豪劣绅，解决活动经费，准备武装暴动。同时，县委派于仁乐、郝香斋在掖城设立了“派报处”，以卖报为掩护加强了党的情报工作。

1932年9月，军阀韩复榘和刘珍年之战爆发，税捐劳役加重，贪官污吏横行。县委发动农民、教师、学生、商人进城游行示威，迫使国民党县政府撤了检查官刁天培、文书李介仁和商会会长董玉山的职务，并减轻了民众的税捐劳役。

1933年夏，国民党山东省党部密令掖县县党部查处郑耀南和王鼎臣。国民党掖县县党部的孙会生传出消息，他俩暂离掖县，到北平等地从事革命活动。郑耀南走后，孙鼎任县委书记。1934年2月，国民党省党部又密令逮捕郑耀南。郑耀南得到孙会生送出的消息，转移到东北。4月，孙鼎转移北平，王仁斋任县委书记，县委及时作出隐蔽活动的决定。1935年春，王仁斋去长岛开展工作，盛咸庆任县委书记。

①② 见概述注。

③ 1931年4月，国民党县政府将农民协会改组为农会。

1936年春，在全国抗日高潮中，郑耀南回到家乡，与王仁斋、盛咸庆等人成立了“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简称“民先”），并由他们对民先队员实行单线领导。10月，郑耀南受组织安排，到烟台市任中共胶东临时工作委员会宣传委员并负责党刊编辑工作。不久，胶东临时工委派柳运光来掖县指导工作。县委在平里店镇婴里村进行了改选。盛咸庆任书记，王仁斋、李佐长、黎光、鲍仙洲等任委员。根据胶东临时工委的指示，县委在全县党员中开展了以抗日为中心的组织发动工作。1937年3月，县委派盛咸庆等人赴太原参加国民师范的军政训练，王仁斋任县委书记。

从1928年春到1937年上半年，掖县党组织从实际出发，严格遵守地下斗争的原则，党组织不断发展壮大。到1937年7月，全县党员发展到181名。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的党组织

一、中共掖县委员会

（1930年秋至1933年7月）

1930年秋，王鼎臣由济南带回党的关系，在平里店镇郑家村成立了中共掖县县委。隶属山东省委。

书 记	郑耀南（郑德卿）
民运委员	王鼎臣（王德武）
组织委员	黎 光（李勋臣）
宣传委员	陈子尚
交通委员	鲍仙洲

书 记	孙 鼎（1933年7月至1934年4月）
-----	----------------------

	王仁斋（1934年4月至1935年春）
--	---------------------

	盛咸庆（1935年春至1937年3月）
--	---------------------

	王仁斋（1937年3月任职）
--	----------------

民运委员	王鼎臣（1936年11月离职）
------	-----------------

组织委员	黎 光
------	-----

宣传委员	陈子尚（1936年11月离职）
------	-----------------

	李佐长（1934年4月任职）
--	----------------

交通委员	鲍仙洲
------	-----

军事委员	郝香斋（1937年3月任职）
------	----------------

中共掖县县委

（1933年7月至1937年7月）

1933年7月，郑耀南、王鼎臣离掖，孙鼎、王仁斋、盛咸庆先后任掖县县委书记。1936年11月，县委于平里店镇婴里村进行改选，盛咸庆仍任书记，委员有王仁斋、黎光、李佐长、鲍仙洲。1937年3月，盛咸庆离掖，王仁斋任书记。县委驻地不定，隶属胶东特委。

二、中共掖县特别支部

（1932年4月至1933年冬）

1932年4月，中共烟台特支派张凤鸣到掖县，成立中共掖县特支。特支驻地不定，隶属烟台特支，到1933年冬并入掖县县委。

书 记	张凤鸣
组织委员	陈子尚
宣传委员	包 健（鲍建业）
秘 书	郭欣农（郭云霖）